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炒酸枣仁（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江西成通药业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药都科技产业园医药区兴业路98号（生产厂址）。炒酸枣仁（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炒酸枣仁（产品名称1）的酸枣仁（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炒酸枣仁（产品名称1）的净制、炒制、筛分、包装（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猫爪草（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江西成通药业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药都科技产业园医药区兴业路98号（生产厂址）。猫爪草（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猫爪草（产品名称2）的猫爪草（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猫爪草（产品名称2）的净制、炒制、筛分、包装（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生龙骨（产品名称3），生产厂为江西成通药业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药都科技产业园医药区兴业路98号（生产厂址）。生龙骨（产品名称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生龙骨（产品名称3）的龙骨（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生龙骨（产品名称3）的净制、炒制、筛分、包装（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392项中药饮片（本项目投标全品类），生产厂为江西成通药业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药都科技产业园医药区兴业路98号（生产厂址）。（产品名称4……392项）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按规定执行）。（产品名称4……392项）的原料药材（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4……392项）的净制、切制、炮炙、包装在中国境内完成。

——特别说明：

上述4……392项所列“中药饮片（本项目投标全品类）”，系指本公司在本项目中所投报的全部中药饮片产品（具体品种详见《投标报价明细表》）。本公司承诺：本项目涉及的所有中药饮片产品均符合上述本国产品标准，境内组件成本占比均满足政策要求，关键工序均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江西成通药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6 月 0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